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TELE-NET AND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79)

**須予披露交易  
關於  
購買存款產品**

**購買存款產品事項**

收購方（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收購了兩款存款產品，詳細情況在公告內容中披露。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購買存款產品事項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 5%但低於 25%，故購買存款產品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 存款產品

### 存款產品 A

產品名稱	認購的本金 (人民幣)	面值 (人民幣)	投資期限 (天)	存款日期	到期日
人民幣 0%票息率 存款證	13,933,640.00	14,000,000.00	79	二零二四年 六月二十五日	二零二四年 九月十一日

### 存款產品 B

產品名稱	認購的本金 (美元)	面值 (美元)	投資期限 (天)	存款日期	到期日
美元 0%票息率 存款證	3,948,039.00	4,000,000.00	90	二零二四年 六月二十六日	二零二四年 九月二十六日

附註：存款產品並不相等於定期存款。存款產品並非為受保障存款，亦不受香港存款保障計劃所保障。  
存款產品還款不獲香港特區政府外匯基金保證。

購買存款產品事項的代價約為 45,813,000 港元，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支付。

存款產品 A 的完成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存款產品 B 的完成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

購買存款產品事項是通過市場進行的。經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發行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的第三方。

## 發行人之資料

發行人是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提供銀行服務。

## 進行購買存款產品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涉足不同類別投資，尤以電鍍技術為主。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設計、製造及銷售電鍍機械設備及其他自動設備、物業投資、借款及證券買賣。

收購方乃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電鍍機。

購買存款產品事項構成本集團日常管理金融資產組合之財資活動之一部分。與香港商業銀行提供的人民幣或美元定期存款利率相比，該存款產品的回報率更高。鑑於本期

存款產品的條款包括收購價格、風險水平、票息率、到期日、發行人的背景，董事認為本期存款產品的條款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有關購買存款產品事項之若干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 5%但低於 25%，故購買存款產品事項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 章項下之通知及公告規定。

##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方」	指 亞洲電鍍器材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和銷售電鍍設備。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存款產品」	指 發行人發行的計息債務工具（詳情在本公告內容中披露）包括存款產品A及存款產品B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幣」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發行人」	指 存款產品A的發行人為中國工商銀行迪拜國際金融中心分行，存款產品B的發行人為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兩者皆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集團成員之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的普通股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普通股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元」	指 美元，美國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僅供說明之用及除另有說明者外，於本公佈內，人民幣兌港元乃按人民幣 1.00 元兌 1.075 港元之匯率換算及美元兌港元乃按美元 1.00 元兌 7.810 港元之匯率換算。有關換算不應視為任何金額已按或應已按或可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承董事局命  
**亞洲聯網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藍國慶 M.H., J.P.**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藍國慶先生, *M.H. J.P.* 及藍國倫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健偉先生、伍志堅先生及康曉龍先生。

\*只作識別用